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15-025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的焦作万方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购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铝业”）持有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万方”，证券代码:000612）不超过1.2亿股的股份（约占焦作万方总股本比例的9.98%）。

●投资金额：公司拟以不低于8.74元/股的价格受让前述不超过1.2亿股的股份，且本次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11亿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

1.由于本次中国铝业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焦作万方12.2亿股股份，其确认意向受让方的原则为：1)按照意向方报价从高到低选择受让方，2)意向方报价相同时，认购数量高者优先受让；3)意向方报价、数量均相同时，先支付10%保证金优先受让（以到账时间为限）。因此公司能否最终成功受让中国铝业持有的焦作万方上述股份以及受让的具体股份数，都存在不确定性。

2.中国铝业公开征集完成后，其转让焦作万方股份事项仍须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才能组织实施，故中国铝业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复以及股份转让能否实施均存在不确定性。

3.因中国铝业本次为公开征集受让方，公司是否为唯一受让方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焦作万方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8.74元/股的价格受让中国铝业持有的焦作万方不超过1.2亿股的股份，且本次投资金额最高不超过11亿元。

二、中国铝业转让焦作万方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2015年2月11日，焦作万方对外披露了《关于第二大股东拟转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根据该公告，中国铝业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焦作万方12.2亿股股份，征集期间为九个工作日，具体为2015年2月11日至2015年2月27日。截至2015年2月10日，中国铝业转让有焦作万方16.85%的股份，为焦作万方第二大股东。中国铝业本次转让的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拟协议转让给单一或多个受让方，拟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1.2亿股（约占焦作万方总股本的9.98%）。股份转让价格以2015年1月6日前30个交易日的焦作万方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即9.71元/股）为基础确定，且最低价格不得低于该算术平均值的90%（即8.74元/股）。

三、本次交易的影响和风险分析

公司已基本完成主营业务向油气行业的转型，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有计划地处置了原有非油气资产，正在进行新的油气资产收购。此次如能成功受让中国铝业持有的焦作万方上述股份，有利于公司和焦作万方达成战略伙伴关系，充分利用双方已有的油气区块、勘探开发技术和管理资源，互利共赢，长期合作。

由于本次受让成功是双方形成战略合作关系的前提，如特别风险提示所示，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提示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临2015-026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4日起停牌。经确认，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14年12月3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30日起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0日（即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5年1月30日）。2015年1月29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因本次重组涉及海外收购，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29日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5年3月2日）。停牌期间，公司每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International Mineral Resources II B.V.（以下简称“IMR公司”）。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为现金购买。

（三）交易价格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可能终止上市的原因
为了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于2015年2月17日公告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公告》，自2015年2月26日起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收购要约。本次要约收购以终止二重重装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若本次要约收购成功，公司因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终止上市；若本次要约收购不成功，按照相关规定，如2014年度业绩预亏最终经2014年度审计确认，二重重装将在2014年年度报告公告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强制终止上市。

三、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可能被终止上市
若国机集团要约收购成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14.4.5条、14.4.9条、14.4.12条的规定，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主动终止上市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申请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内做出是否同意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并在公告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决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对其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主动终止上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交易。

若国机集团要约收购不成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3条、第14.3.20条的规定，若公司2014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最终确定为亏损，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2014年年度报告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的下一个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为三十个交易日。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进入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1.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4.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5.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6.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7.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68 证券简称:ST二重 公告编号:临2015-024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终止上市的原因

为了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于2015年2月17日公告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公告》，自2015年2月26日起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收购要约。本次要约收购以终止二重重装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若本次要约收购成功，公司因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终止上市；若本次要约收购不成功，按照相关规定，如2014年度业绩预亏最终经2014年度审计确认，二重重装将在2014年年度报告公告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强制终止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可能被终止上市

若国机集团要约收购成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14.4.5条、14.4.12条的规定，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主动终止上市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申请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的下一个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为三十个交易日。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进入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1.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4.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5.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6.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7.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68 证券简称:ST二重 公告编号:临2015-025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投资者问询事项及解答情况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近期接受投资者问询的主要事项及公司回复情况整理并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问卷主要內容

1.关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关于所持股票何时能够解禁。

3.公司58亿元债务逾期，有无可能进行债务重组。

4.国机集团为什么要进行全面要约收购。

5.如果不是国机集团全面要约，没有卖出的股份是否存在？

6.如何接受要约，可否部分股份接受要约？接受要约卖出后资金什么时候

能够到账？

8.如果要约收购成功，其他没有接受要约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是否会被国

机集团强制收购？

9.根据目前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国机集团需要收购多少公众股才具备主

退市条件？

10.如果本次要约收购失败，是否会采取其他主动退市方案？

11.如果本次要约收购失败，公司后续有什么安排？是否会被强制退市并进入退市整理期？

12.公司生产经营现状。

13.公司目前资金状况紧张，致使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本息出现逾期，到期商业承兑汇票不能按期兑付。由于当前重机行业形势仍未明显好转，市场竞争仍然异常激烈，产品价格持续低迷，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没有根本性好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4.对于所持股票何时能够解禁。

15.公司58亿元债务逾期，有无可能进行债务重组。

16.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17.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18.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19.公司于2015年2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0.公司于2015年3月2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1.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2.公司于2015年4月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3.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4.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5.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6.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7.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8.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29.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0.公司于2015年11月29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1.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2.公司于2015年1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3.公司于2015年2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4.公司于2015年3月2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5.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6.公司于2015年4月1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7.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38.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披露了《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